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17-030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建民营银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筹备设立民营银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24），披露了公司拟参与筹备设立山西同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昌银行”），注册资本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2 亿元人民币，占同昌银行总股本的 20%。

鉴于银行业监管部门对民营银行的相关政策进一步细化，民营银行最低注册资本提高至20亿元人民币等准入条件使得同昌银行的相关筹建工作已无法继续推进，经全体拟出资人商议决定终止筹建同昌银行的相关工作。本次终止筹建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一如既往做好现有业务，确保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实现公司价值的不断提升，以此积极回报公司全体股东。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